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071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78號
2樓

承辦人：莊志勇

電話：(02)29559019 分機22

傳真：(02)29559016

電子信箱：AL1351@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4月18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中字第114072901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0729017_國民中學學習扶助補強暨適性課程模組徵選簡章.odt、
0729017_國民中學學習扶助補強暨適性課程模組徵選簡章.pdf)

主旨：檢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以下簡稱該校）「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學習扶助教師增能諮詢輔導暨多元補強課程模組推動計畫」辦理「國民中學學習扶助補強暨適性課程模組徵選」簡章1份，請鼓勵學習扶助教學人員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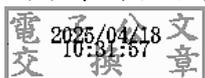
- 一、依據該校114年4月15日師大教育字第1141010319 號函辦理。
- 二、為鼓勵國中教師發展符合學習低成就學生需求之補強暨適性課程模組，應用於各類型學習扶助課程，以提升學生學習動機、縮減學生學習落差，爰辦理旨揭徵選活動。
- 三、徵選簡章、相關參考資源與常見問題詳見附件內容，或逕至計畫網站/補強課程模組徵選專區 (<https://sites.google.com/view/priori-ntnu>) 參閱相關內容。
- 四、收件截止日期至114年6月23日（星期一）止，得獎名單公



告於114年7月31日（星期四）前。

五、如有未盡事宜，請洽本案聯絡人：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專業發展中心莊幸諺助理，（02）77493644，trico@ntnu.edu.tw；謝欣樺助理，（02）77493715，la.la.hsin@ntnu.edu.tw。

正本：新北市各市立國中(除 新北市立新北特殊教育學校、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
副本：國中學習扶助資源中心專責人員賴羿晴小姐(自強國中轉交)(含附件)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